

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一、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條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 黃宏進	(1)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及根基營造(股)公司獨立董事、輔仁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3)恆輝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4)昆侖不動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5)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龔神佑(註 1)	(1)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金光紙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總監、根基營造(股)公司獨立董事及長生電力(股)公司獨立董事。 (3)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林國峰	(1)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根基營造(股)公司獨立董事、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及中裕新藥(股)公司獨立董事、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特聘教授。 (3)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萬同軒(註 2)	(1)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根基營造(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及銘傳大學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副教授、EMBA執行長。 (3)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 1：任期自 111 年 6 月 29 日至 114 年 5 月 27 日董事改選日止

註 2：任期自 114 年 5 月 27 日至 117 年 5 月 26 日

二、114 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財務報表。
2.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3.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4.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5.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6.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7.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8. 法規遵循。
9.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10. 申訴報告。
11. 防止舞弊計劃及舞弊調查報告。
12. 資訊安全。
13. 公司風險管理。
14.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15.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16.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7.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等。

三、審計委員會成員及運作情形：

(一)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於 108 年 06 月 10 日成立，委員計 3 人。

(二) 第二屆委員任期：111 年 06 月 29 日至 114 年 05 月 26 日

第三屆委員任期：114 年 05 月 27 日至 117 年 05 月 26 日

其中召集人黃獨立董事宏進具備會計及審計專長，符合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宏進	8	0	100	114.05.27 繼任
獨立董事	龔神佑	3	0	100	114.05.27 解任
獨立董事	林國峰	8	0	100	114.05.27 繼任
獨立董事	萬同軒	5	0	100	114.05.27 新任

四、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 第二十一 次 114.03.06	1.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辦理 11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票案。 6.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8. 本公司取得臺中市北屯區環中段土地權利案。 9. 為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自 114 年第一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宜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二十二 次 114.04.11	本公司擬出售「冠德信義」不動產予關係人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二十三 次 114.05.09	1. 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修訂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3.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 一次 114.05.27	擬推選本公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 第二次 114.08.08	1.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擬將帳列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公辦都市更新案部分存貨轉列不動產(含設備)。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三次 114.11.07	1.本公司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投標「高雄車站更新地區車站專用區四、五及部分第四種商業區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案」獲選為最優申請人，擬辦理締約事宜案。 3.本公司「北投區軟橋段 37 地號」新建工程擬委託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造案。 4.本公司擬將帳列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公辦都市更新案部分存貨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四次 114.12.19	1.擬訂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2.評估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3.新增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項目案。 4.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手冊及部分程序書增修案。 5.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調整案。 6.本公司會計主管調整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